香港女童軍總會

# 附有特別條件之度假營／露營申報表

**此表格由負責領袖填妥並於 營期前三個月 前 寄交回 九龍加士居道八號 香港女童軍總會 程序部 或 電郵至 tpg@hkgga.org.hk。**

注 意 ： 逾期交回者，總會營地使用資格將被自動取消而不作另行通知

請在適當格內加上🗹及將不適用的刪去：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* 舉辦超過36人以上(小女童軍組別度假營) | * 特殊女童軍度假營或露營 |
| □ 舉辦超過48人以上(女童軍/深資女童軍組別度假營或露營) | □ 制服團體混合度假營或露營 |

營負責領袖姓名： 持有之露營資格：

委任日期： 持有之委任章 ： □ 黃 □ 銀 □ 金

隊　號： 區： 分　區：

電　話：（住宅） （手提） （辦事處）

電郵地址：

營　期： 營　地：

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參加者組別 | 參加者人數 | 隊號 | 區 | 分區 |
| 營職員 |  |  |  |  |
| 深資女童軍/女童軍 |  |  |  |  |
| 小女童軍 |  |  |  |  |
| 其他制服團體： |  |  |  |  |

其他營職員：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職位 | 姓名 | 隊號 | 持有資格 (請在適當格內加上🗹) |
| 膳食管理員 |  |  | 膳食管理員證書 □ |
| 活動安全主任 |  |  | 成人急救證書 *(請附副本)* □  三小時急救聽講證書 *(請附副本)* □ |
| 其他營職員 |  |  | (如不敷應用，請加紙補充) |

***注意：1. 如營職員中有非會員者，需在其姓名旁邊加上【N-M】。***

***2. 如營職員中有未滿十八者，需加註明。***

*營負責領袖露營經驗：(如適用) 日　期 地　點*

*最近兩次舉辦*□*越宿度假營或露營*

□*度假營或露營*

*營地以外活動：* □ *有 (請提交路線圖)* □ *否*

* **本人已隨本表格附上活動計劃書。**

營負責領袖簽署： 日　期：

|  |
| --- |
| 辦事處專用  收件日期 ： 核對人：  區小女童軍度假營/露營顧問推薦：  □ 推薦申請 (已於 推薦申請)  □ 不推薦申請 (原因： )  批核結果 ：  □ 接受申請 (香港副總監（程序）已於 批核申請)  □ 不接受申請 (原因： ) |
| 副本致  港島/九龍/新界地域辦事處 ： 日　期：  露營/小女童軍度假營顧問 ： 日　期： |